

黔东南州三穗县人民法院携手湖南新晃自治县人民法院推进省际司法协作创新实践——

从“一题四解”到“五联一增”

龙蓓 蒋昌进 陈明庆

尝试跨省解纷

瓦寨法庭“也管他人瓦上霜”

瓦寨法庭服务区6个乡镇，其中3个与新晃自治县扶罗法庭辖区的凉伞镇山水相依，两省群众交往频繁，省际民事纠纷时有发生。

2023年春夏大旱，凉伞镇花园村群众到与三穗县雪洞镇界牌村接壤的大山，取用山泉作生活用水，界牌村村民以“用水打田栽秧”为由阻拦，双方僵持不下。瓦寨法庭获悉后，立即会同镇村干部，辗转省际两村，组织现场调解。

村干部讲了乡情讲亲情，瓦寨法庭讲了法理讲道理。经调解，界牌村村民不再阻拦花园群众取水。

“古语讲，‘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但瓦寨法庭也管他人瓦上霜，及时赶来化解纷争，帮我们168户保障了救命水。”新晃自治县花园村党支部书记杨德勇说。

此案前后，瓦寨法庭也调处了2起跨省纠纷。实践，让该庭强烈意识到，必须与湖南同事加紧协作，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延伸司法服务，破解省际壁垒。

三穗县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法庭这一创意，及时主动对接湖南省新晃自治县人民法院，双方一拍即合，共同作好省际司法协作“三新答卷”，指导瓦寨法庭与扶罗法庭当好先行军，合力打造司法服务品牌，为省际区域多元解纷和社会善治，奉献“法庭智慧”“法庭方案”。

携手湖南同行

实施省际纠纷“一题四解”

“大公无私，热心为民，勤政廉政，严格执行‘六不’：不推诿敷衍，不徇私舞弊，不吃请收礼，不办关系案人情案，不搞地方保护主义，不冒犯当地民族习俗。”这是瓦寨法庭与扶罗法庭“省际纠纷联合调解站”的工作制度之一。

在两县人民法院大力支持下，两家法庭精诚合作，悉心探索跨省解纷“一题四解”——

健全协作机制，完善联席会议制度，轮流举办，每个季度1次至3次，加强互访，常

1月14日，黔东南州三穗县桐林镇赶场。在这个紧邻湖南省新晃自治县凉伞镇的乡场上，两省群众汇聚于农贸市场，人潮涌动，街边菜篮挨着小摊，小摊挨着“法律服务咨询台”。三穗县人民法院瓦寨法庭干警，一边向两省赶场群众发放法律知识资料，一边解答相关咨询，提问的人脸上不时露出满意的微笑。

这是瓦寨法庭与新晃自治县人民法院扶罗法庭在拓展省际司法服务中“跨省普法轮值制”的一个缩影。



↑1月14日，法院干警走进三穗县桐林镇集市开展法治宣传。

→三穗县人民法院与湖南新晃自治县人民法院省际纠纷联合调解站建设签约仪式现场。

(本文图片由三穗县人民法院提供)

态化协作；

夯实“30分钟调解圈”，遇到纠纷立即调集力量，30分钟内赶赴现场调解，本着“不分彼此，就近处置”原则，哪个法庭最近就先奔赴事发地，会同基层组织快速解纷；在两省接壤的4镇11村综治中心，创建“瓦寨法庭扶罗法庭省际纠纷联合调解站”，设立值班点，完善工作制度，形成“法庭综

治中心一体化”，实现“综治吹哨，多方报到，法庭支撑，纠纷销号”；

瓦寨法庭邀请6名退休干警担任调解员，创立省际解纷“银发先锋工作室”和“德礼调解室”，其中三穗县侗学会副会长、法院退休干警陆德礼，运用“法律专长+民族文化”解纷23件，成功率100%，被乡亲们誉为“金牌调解”。

拓展司法触角

推进省际社会治理“五联一增”

两法庭主动作为，联动基层组织，推进省际社会治理，强化标本兼治，探索构建风险隐患联排、矛盾纠纷联调、社会治理联动、普法宣传联办、文体活动联谊、增进民族团结的省际区域“五联一增”善治模式。

指导村级调解组织提升能力，加强法律培训、以案释法，做好“示范调解+多元联动”，主动对接群众诉求，让村民家门口省际解纷促和。年均前端调解案件26件。

改进普法宣传，两法庭实施“跨省普法轮值制”，推行“群众点单，法庭下菜”，以“小话题”阐述“大民生”、以“小故事”传递“大道理”，三年实施省际普法30余次，受众15万余人次。

实施重大纠纷化解“四能一增”制度，即事先能知情，事后能控制，事中能妥善处置，事后能上报结果，增强稳控力。对不属于法庭职责范围的问题，也耐心指点群众到何处找何单位解决，或当场帮助联系。

用好体制内、体制外两个资源，动员村中有威望的长者、家族长者和新经济组织，延伸服务触角，完善寨规民约公序民俗，形成群团共理、网络治理、合约管理、长者助理的“四理成章”体系，为群众搭建起高效便捷的服务平台。同时积极排解不稳定因素，开展平安村、平安家庭创建活动，推动了乡村全面振兴和民族团结。

瓦寨法庭秉持“功夫在诗外”理念，深入民间学习，收集和自编省际法治民歌200余首，及时传给湖南同事，共同运用民歌、民俗、谚语、家训，帮助当事人化心结、解疙瘩、促和谐，提高了办案质效。同时强化民族文化与传统乡村治理元素的深度融合，融入省际文体联谊活动，促进睦邻友好。

近三年来，瓦寨法庭携手扶罗法庭，高质量调解省际大小纠纷96起，调解成功率达93.5%，促进了省际群众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



法治聚焦

近年来，黔东南州都匀市人民检察院紧扣“市区融合”高质量发展大局，坚守“忠诚为魂、质量为本、实干为先、廉洁为基”工作导向，将党建工作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深度融合，引用苗语阿雷懂（好孩子）的良好寓意，以“阿雷懂工作室”建设为载体，探索出一条“党建引领、阵地支撑、协同联动、精准服务”的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路径。

黔东南州都匀市人民检察院以党建引领赋能“阿雷懂工作室”建设

周艳

党建铸魂 夯实护苗根基

都匀市人民检察院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依托“初心映映徽·桥城铸魂”党建品牌，以党建工作把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方向、凝聚工作合力。通过主题党日、专题党课、“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等载体，组织干警深入学习有关未成年人保护的重要文件精神，深刻认识“护航幼苗成长”的重要意义，以正确政治方向抓实每一起涉未案件、做好每一次帮扶救助。同时，把“阿雷懂工作室”作为党建与业务融合的前沿阵地，选拔政治过硬、业务精湛的党员干警组建核心办案团队，让党员在工作室建设、案件办理、帮扶服务中挑大梁、当先锋，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未成年人保护的实际行动，为工作室稳健运行筑牢思想和组织根基。

党建赋能 织密全链防线

依托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优势，整合多方资源，以都匀市未成年被害人“一站式”救助中心和家庭教育指导站为依托，结合本地少数民族文化特点，合理规划心理咨询、询问取证、家庭教育指导、不起诉宣告等7个功能区域，实现“一次询问、多重保护”，避免未成年人遭受二次伤害。工作室配备“1+2+2”专业化团队（1支检察官办案团队全部以党员为骨干，搭配2名专职心理咨询师、2名医护人员），党员干警主动扛起办案主力责任，牵头制定询问规范、帮扶流程等工作制度，从案件受理到后续跟进，全程为未成年人提供专业、暖心的司法保障，切实把“阿雷懂工作室”打造成标准化、专业化的未成年人保护阵地。

党建统筹 凝聚工作合力

充分发挥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由党员领导干部牵头，联合法院、公安、教育、民政等8个部门，建立“1+8”跨部门协作机制，围绕未成年人保护重点工作，健全强制报告、检察引导侦查等制度规范，制定涵盖线索移交、联席会议、监督问责等30余项工作规程，明确各部门在线索移送、案件会商、后续帮扶等环节的职责边界，形成党建引领、各司其职、同向发力的保护格局。搭建都匀市142所中小学“悄悄话信箱”预警平台，对涉未案件实行“提前介入+提前保护”，“一站式”完成询问取证、医疗检查等环节，最大限度缩短办案周期、减少对未成年人的影响。

党建领航 彰显精准实效

坚持把党建为民的初心落实到工作室具体工作中，引导党员干警带头创新帮扶模式，针对不同未成年人的家庭情况、心理状态，建立“司法救助+心理干预+家庭教育+社会帮扶”四维救助模式，精准开展施策帮扶。通过工作室为困境未成年人发放司法救助金，切实解决未成年人及其家庭的实际困难。同时，党员干警利用“法治进校园”讲师团，结合办案实践研发校园欺凌预防、未成年人自我保护等6类主题课程，通过模拟法庭、法治情景剧等沉浸式形式进校园宣讲；线上在院微信公众号开设“阿雷懂”专栏，制作“检察官说法+动画解读”系列短视频，线下开发法治文创产品，“法治进校园”活动已覆盖师生5万余人次，让法治意识深入人心。

党建引领 厚植履职价值

以党建引领品牌创建，将“阿雷懂工作室”培育为党建与业务融合的特色品牌，切实把品牌效应转化为履职实效。通过党员干警带头攻坚，推动工作室在规范化建设、特色化服务上持续提升，获得群众广泛认可。目前，“阿雷懂工作室”已成为都匀市人民检察院服务“市区融合”发展的重要抓手，既彰显检察机关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的责任担当，又以点带面推动全院党建与业务融合走深走实，助力检察工作整体质效稳步提升。

“阿雷懂工作室”之所以能取得实效，核心在于始终坚持党建引领，把政治建设贯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全过程，确保工作不跑偏、不走样。党建与业务融合不是一句口号，必须让党员干警在关键岗位发挥作用，把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体现在每一起案件办理、每一次帮扶服务中，才能激活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内生动力。同时，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未成年人保护只有通过党建凝聚各部门党组织力量，打破壁垒、整合资源，才能构建全方位的保障网络，用务实举措传递司法温度，让党建成果真正惠及未成年人。

下一步，都匀市人民检察院将持续以党建为抓手，不断深化“阿雷懂工作室”建设，针对未成年人保护新情况、新问题，优化保护机制、创新服务举措，通过党员带头“深耕细作”，把工作室打造成更有温度、更具实效的未成年人保护阵地，以党建引领检察履职的实际成效，为都匀市高质量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执行主编：席志承
本版责编：高发强 熊琳 张元斌 樊天晴
版式设计：彭舒楠

黔南法院切实筑牢民生底线——

司法救助“双机制”精准滴灌暖民心

龙蓓 袁星海

近年来，黔南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国家司法救助作为传递司法温度、筑牢民生底线的重要抓手，聚焦“救急难、应救尽救”，创新构建“司法救助线索同步审查移送”与“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双工作机制，推动司法救助从“被动受理”向“主动救助”、从“单一救助”向“多元协同”转变，切实兜牢民生底线，让人民群众在司法案件中既感受到公平正义，也体会到司法温度。

制定出台《国家司法救助案件线索同步审查移送规定》，将司法救助审查贯穿立案、审判、执行全过程。该机制明确了各环节的线索发现与移送责任，建立了规范化、可操作的移送流程，实现了司法救助工作从“被动受理”到“主动发现”的根本转变。

机制创新带来显著成效。该规定实施后，黔南法院一个月内新收司法救助案件46件，相当于此前10个月的总和。2025年共受理司法救助案件90件，决定救助85件，发放救助金，救助106人，救助人数与金额实现“双提升”，救助覆盖面持续扩大。

从“司法独奏”到“社会合唱” 协同联动 构建多元救助新格局

为突破司法救助“一次性救助”局限，黔南法院主动延伸司法职能，推动建立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有机衔接机制。2026年2月，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牵头联合教育局、州民政局、州妇联等九家单位印发《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工作机

制的实施意见》，在全州范围内建立起覆盖生活保障、医疗帮扶、教育支持、就业援助等多维度的救助网络。

该机制明确了各单位职责分工和协作流程，推动形成“司法救助+社会帮扶”联动格局。近期正在办理的何某某、王某某司法救助案中，法院不仅发放司法救助金，还协调民政部门落实低保政策、社区提供公益性岗位，实现“司法救助+社会帮扶”无缝对接，达到“一次救助、长期关怀”，切实帮助当事人走出困境。

从“资金救助”到“立体帮扶” 案例赋能 提升救助综合实效

为提升群众知晓率和社会认同感，黔南法院注重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引领作用，将典型案件作为推动司法救助提质增效的重要载体。2025年，黔南州共有两起案例入选全省司法救助典型案例。

在莫某某等司法救助案中，法院依托信访联席会议机制，协同多部门开展联合救助，帮助交通事故受害人家庭渡过难关。在

唐某某司法救助案中，法院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构建“六位一体”保护体系，实现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有机融合。这些案例不仅生动诠释了司法救助的政策内涵与社会价值，也为类似案件办理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样本，提升了公众对司法救助工作的认知度与信任度。这些案例不仅彰显了司法救助的实际成效，也为同类案件办理提供了可复制的经验，提升了司法救助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公众信任度。

站在新起点，黔南法院将继续坚持“司法为民”宗旨，深化司法救助“双机制”建设，进一步优化线索移送、审查办理、效果跟踪等工作流程，推动司法救助更加精准、高效、温暖。同时，将加强大数据等技术在救助工作中的应用，探索构建司法救助智能分析模型，推动形成系统化、可推广的“黔南司法救助工作经验”，真正实现“应救尽救、救扶结合”，让司法为民在每一个案件中落地生根，为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贡献更多法院力量。



2月3日，毕节黔西市司法局司法工作者在黔西市金兰镇金兰街上，利用群众较集中的赶场日，通过法治折页、法治对联、赠送法治年画等，向群众宣传法律知识。
周训超 摄

从“等案上门”到“主动发现” 让救助更精准更及时

为破解司法救助线索发现难、救助不及时等难题，2025年黔南州中级人民法院